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能源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租赁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能源局		主管部门编码	520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能源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00		
	财政拨款：	2.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根据工作实际需要测算车辆租赁次数。 2020 年供暖季供天然气供应政府储气能力租赁。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能源局，整合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制定能源发展规划等职责，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电力管理、油气管理、节约能源管理等相关职责，以及市煤炭工业局承担的行政职能，作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正县级规格，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统一领导和管理。市能源局主要负责全市能源行业管理；推进煤矿等能源体制改革、能源行业节能、资源综合利用；负责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全市油区管理和石油天然气管道设施保护工作等。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1、根据全局业务工作、组织参加大型活动需要，局自有车辆无法满足工作需要时，须向社会租赁车辆，申请车辆租赁。 。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p>储气能力立项依据：根据 2018 年 5 月市政府与省政府签订的《冬季清洁取暖和民生用气保障责任书》、省政府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天然气储气调峰设施建设的通知》（鲁政办字〔2017〕216 号）、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快储气设施建设和完善储气调峰辅助服务市场机制的意见〉的通知》（发改能源规〔2018〕637 号）、省发改委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储气设施规划建设方案(2018-2020 年)〉的通知》（鲁发改能源〔2018〕983 号）等文件要求，我市政府天然气储气能力应达到：2018 年底形成不低于保障本行政区域日均 3 天需求量的储气能力，到 2020 年，在形成不低于保障全市日均 3 天需求量储气能力的基础上，力争形成不低于平均 5 天用气量的应急储气能力。</p>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保障日常工作运行；租赁储气能力满足储气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日常工作运行；租赁储气能力满足储气需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车数量	根据实际工作量租车	
		质量指标	保障出行安全	保障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租车次数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项目单位填报人：

联系电话：